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华润清远连州泉山风电场工程

项 目 编 号　粤发改能新函〔2015〕1909 号

建 设 地 点　广东省清远市连州市大路边镇

验 收 单 位　华润新能源（连州）风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华润清远连州泉山风电场工程	行业类别	风电工程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华润新能源（连州）风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东省水利厅、粤水水保〔2015〕110号、2015年11月24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7月~2020年7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土建）、广州桃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绿化）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北鸿泰融新工程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等文件要求，华润新能源（连州）风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在清远市连州市组织召开了华润清远连州泉山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项目建设单位，以及水土保持监测、监理、方案编制、主体设计、施工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 10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一）项目概况

华润清远连州泉山风电场工程位于广东省清远市连州市大路边镇一带。项目建设内容为安装 23 台单机容量为 2.2MW 的风力发电机组，其中 2 台风机限制功率为 2.0MW，1 台风机限制功率为 1.8MW，总装机容量 49.8MW；新建升压站 1 座，电压等级为 110kV，新建升压站进站道路 0.03km；集电线路总长 33.4km，采用地埋电缆的方式，其中有 18.7km 沿施工检修道路铺设，有 14.7km 单独开挖电缆沟铺设；新建及改扩建施工检修道路总长为 29.60km，其中新建道路长度为 21.78km，利用原有道路改扩建长度为 7.82km。本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2020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25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5 年 11 月 24 日，广东省水利厅以《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华润清远连州泉山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粤水水保〔2015〕110 号）批复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 年 1 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工程水土保持项目设计及估算编制工作（包含水土保持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了《华润清远连州泉山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本工程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良好，六项防治指标达到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土壤流失量控制在允许的范围内，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发挥了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建设单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落实到位。建设单位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认真履行了水土流失的防治责任，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且能持续、安全、有效运行，符合交付使用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维护措施落实到位。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20 年 12 月编制完成《华润清远连州泉山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后续设计和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

设计落实了相应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工程外观质量合格，措施布局基本合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六项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项目营运期，规章制度基本健全，水土保持设施管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华润清远连州泉山风电场工程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项目营运期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华润新能源（连州）风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成员		华润新能源（连州）风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体设计单位
		河北鸿泰融新工程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桃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连州市水利工程学会			特邀专家